

# 汕头市龙湖区上蓬围涝沟渠系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渠道工程二期)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汕头市龙湖区上蓬围涝沟渠系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渠道工程二期)的初步设计概算已由汕头市龙湖区发展和改革局以龙湖发改投审[2023]14号文件批复,项目建设资金在申报上级补助及政府债券资金中统筹安排解决。招标人为汕头市龙湖区水利工程建设服务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汕头市龙湖区上蓬围涝沟渠系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渠道工程二期)为汕头市龙湖区上蓬围涝沟渠系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的子项目,项目建设地址位于汕头市龙湖区外砂街道、龙华街道、新溪街道、新海街道。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本工程对上蓬围片区范围内15条灌排渠道进行整治,其中排渠10条,分别为直溪线排渠、柯溪排沟、北兴路支沟、官泽东排沟、洲仔尾排沟、涝沟横排、机场头排、中线排沟、东线排渠及海灰涵排渠;灌渠5条,分别为丁字型灌沟、中线灌沟、东线灌沟、南社横渡及大衙横渡。整治渠道长度为30.594千米,其中直溪线排渠3.636千米、柯溪排沟2.752千米、北兴路支沟1.663千米、官泽东排沟1.226千米、洲仔尾排沟1.385千米、涝沟横排0.13千米、机场头排0.818千米、中线排沟3.577千米、东线排渠2.625千米、海灰涵排渠4.075千米、丁字型灌沟1.846千米、中线灌沟1.762千米、东线灌沟3.334千米、南社横渡0.466千米、大衙横渡1.299千米。整治内容包括渠道挡墙修复及新建生态岸坡,渠道清淤,新建分水涵闸6座、重建桥涵63座,重建倒虹吸2座,新建管理楼2座。

本工程等别为II等,工程规模为大(2)型;治涝标准为20年一遇24小时设计暴雨1天排干。本工程概算总投资为34087.89万元,施工总工期为20个月。

2.2 招标范围:本次招标工程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验收阶段及保修阶段的全部监理工作。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

3.2 拟任本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必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专业),同时具有工程类高级(或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且在投标人单位执业。

3.3 投标人已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完成信用信息录入手续。

3.4 凡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公布禁止参加省内水利工程建设投标期内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_\_月\_\_日\_\_时\_\_~\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下同），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投标登记后自行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投标人投标登记前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 5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开标时间和地点

5.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_\_月\_\_日\_\_时\_\_分。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参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招标投标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5.2 递交投标文件备用电子光盘或纸质投标担保时间：2023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_\_时\_\_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_\_开标室。

5.3 开标时间：2023 年\_\_月\_\_日\_\_时\_\_分

5.4 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汕头市龙湖区水利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地 址：汕头市龙湖区珠江路 23 号珠江楼

联系人：蚁先生

电 话：0754-86881191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寿路 116 号

联系人：肖先生

电 话：020-38036127



2023 年\_\_月\_\_日